

便 簽

日期：113年3月13日

單位：人事室

擬公告週知自行參考運用，並給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，文存。

| 第一層決行    |          |    |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|----|
| 承辦機關（單位） | 會辦機關（單位） | 核稿 | 決行 |
|          |          |    |    |

裝

訂

校對兼發文：

監印：

線



主旨：擬公告週知自行參考運用，並給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，文存。

### — 批核意見紀錄 —

1. 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人事室人事主任 何玉智：113/03/13 14:49

統整意見：

2. 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校長室代理校長 陳秋貝：113/03/14 08:19

統整意見：如擬

### — 欄位批核紀錄 —